

凱基多元收益 ETF 傘型基金之 凱基 15 年期以上 AAA 至 A 級美元公司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0 年 10 月 31 日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 二、投資人申購本子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子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凱基多元收益 ETF 傘型基金之凱基 15 年期以上 AAA 至 A 級美元公司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108 年 1 月 29 日
經理公司	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基金種類	指數股票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中華民國及國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每季分配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彭博巴克萊 15 年期以上 AAA 至 A 級美元公司債精選指數(Bloomberg Barclays US 15+ Year AAA-A Corporate Select Index)	保證機構	無；本子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 (一) 本子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有價證券及外國有價證券。本子基金以追蹤彭博巴克萊 15 年期以上 AAA 至 A 級美元公司債精選指數之之績效表現為操作目標。
- (二) 本子基金自上櫃日起，投資於標的指數成分債券總金額不低於本子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另為符合本子基金追蹤標的指數績效表現之目標及資金調度之需要，本子基金得投資於其他與標的指數相關之國內外政府公債、普通公司債、金融債券及債券期貨交易之契約，以使基金投資組合整體曝險盡可能貼近基金淨資產規模之 100%。

二、投資特色：

- (一) 追蹤指數鎖定全球投資等級中信評達 A 至 AAA 之債券，具備信用評等佳、產業分散、與流動性高的優勢，滿足投資人掌握投資趨勢，同時兼顧風險考量。(二)基金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交易方式便利、交易成本低廉。(三)指數化投資、交易方便免選股，基金持組透明且容易掌握。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一、標的指數走勢波動之風險：本基金因採被動式管理方式，因此基金之投資績效將視其追蹤之標的指數之走勢所牽動，當標的指數波動劇烈或下跌時，基金的淨值亦將隨之波動。
- 二、基金未能完全緊貼標的指數表現之風險：由於本基金可能因應申贖或維持所需曝險比例等因素需每日進行調整，故基金淨值將受到所交易之有價證券或期貨成交價格、交易費用或其他相關費用(如經理費、保管費、上櫃費)等，將造成基金淨值無法完全緊貼標的指數。
惟上述並非揭露本基金之所有投資風險，有關本基金之投資風險，請詳見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肆、 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子基金以追蹤標的指數成分債券之表現為基金投資組合管理目標，投資區域涵蓋全球，依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本子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皆為 RR2。惟本子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僅供參考，不得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宜斟酌個人之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之可運用期間長短後進行投資。

伍、 基金運用狀況

一、 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110年9月30日

資產項目	投資金額 (新臺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 價值比重(%)
債券及其他固定 收益證券	34,306	98.36
銀行存款	2,011	5.77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 之淨額	-1,438	-4.13
淨資產	34,879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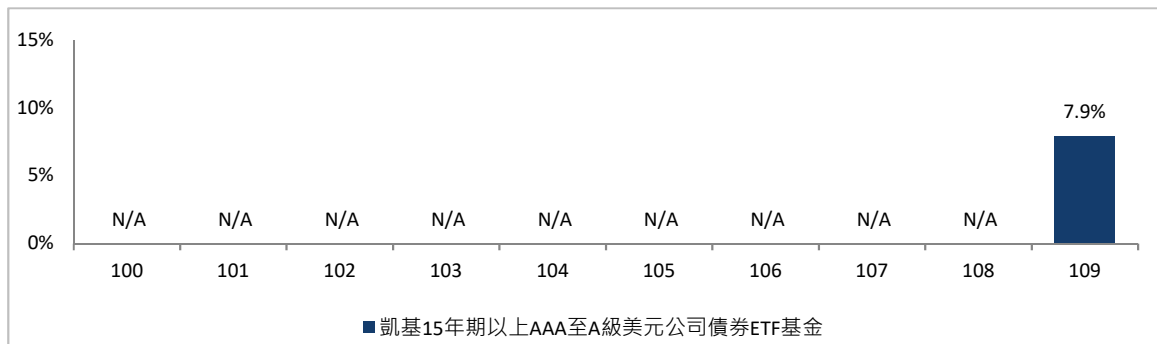
二、 成立以來基金淨值走勢圖：



依投資標的信評：

信用評級	AAA	AA	A	BBB	BB 以下	現金及 約當現金
比重(%)	7.14	25.86	65.41	0.00	0.00	1.59

三、 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註一：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註二：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 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110年9月30日

基金名稱	三個月	六個月	一年	三年	五年	十年	自成立日起
凱基 15 年期以上 AAA 至 A 級美元公司債券 ETF 基 金	-0.61%	3.36%	-5.95%	-	-	-	15.62%

資料來源：Morningstar

註一：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註二：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年度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收益分配金額 (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0.646	1.475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5	106	107	108	109
費用率(%)	N/A	N/A	N/A	N/A	0.30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1.新臺幣 40 億元（含）以下時，按每年 0.40% 之比率計算； 2.新臺幣 40 億元以上至新臺幣 100 億元（含）時，按每年 0.25% 之比率計算； 3.新臺幣 100 億元以上至新臺幣 300 億元（含）時，按每年 0.20% 之比率計算； 4.新臺幣 300 億元以上時，按每年 0.18% 之比率計算。	
保管費	1.新臺幣 40 億元（含）以下時，按每年 0.16% 之比率計算； 2.新臺幣 40 億元以上至新臺幣 200 億元（含）時，按每年 0.10% 之比率計算； 3.新臺幣 200 億元以上時，按每年 0.06% 之比率計算。	
指數授權費	每年以下列兩者較高者給付指數授權費予指數提供者： 1.基金經理公司報酬之 12% 或； 2.年度最小費用為 15,000 美元。	
掛牌費及年費	每年上櫃費用為基金資產規模的 0.03%，最高金額為 30 萬元。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註一)	預估每次不超過新臺幣 100 萬元。	
其他費用 ^(註二)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	
透過初級市場申購買回作業之費用	申購手續費 (成立日前)	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 1%。
	申購手續費 (掛牌日起)	每受益權單位最高不得超過本子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 1%。現行之申購手續費為每申購基數 ^(註三) 新臺幣 5,000 元（含集保公司申購處理服務費，不含參與證券商收取之手續費用）。
	申購交易費	實際申購價金×申購交易費率，前述申購交易費率，目前收取標準為申購日本子基金交易對手之最佳報價減去彭博資訊債券評價買價除以彭博資訊債券評價買價之加權平均價差；本子基金之申購交易費率得依市場現況、投資組合交易部位需要調整之。
	買回手續費	每受益權單位最高不得超過本子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 1%。現行買回手續費為每買回基數新臺幣 5,000 元（含集保公司買回處理服務費，不含參與證券商收取之手續費）。
	買回交易費	買回價金×買回交易費率，前述買回交易費率，目前收取標準為買回日本子基金交易對手之最佳報價減去彭博資訊債券評價買價除以彭博資訊債券評價買價之加權平均價差；本子基金之買回交易費率得依市場現況、投資組合交易部位需要調整之。
	買回費用	無
	買回收件手續費	無
	短線交易買回費	無
行政管理費	申購人若發生申購失敗、受益人若發生買回失敗時，應支付行政處理費。	

註一：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註二：包括為取得或處分本基金資產所生之經紀商佣金、證券交易手續費及財務報告之簽證及核閱費用等直接成本；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捐；清算費用及訴訟或非訴訟所產生之費用。

註三：本基金每申購買回基數為伍拾萬個受益權單位數。

柒、 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子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子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 50-51 頁。

捌、 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子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凱基投信公司網站(<http://www.KGIfund.com.tw>)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http://www.sitca.org.tw>)公告。

玖、 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子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www.KGIfund.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子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 一、本子基金自成立日起至上櫃日前(不含當日)，經理公司不接受基金受益權單位之申購及買回。
- 二、指數免責聲明：BLOOMBERG®乃為彭博財經有限合夥企業及其關係企業(統稱「彭博」)之商標與服務標記。BARCLAYS®乃為英商巴克萊銀行之商標與服務標記(與其關係企業統稱「巴克萊」)，經授權使用。彭博或彭博之授權人，包括巴克萊，擁有彭博巴克萊指數之完整專屬權利。彭博或巴克萊與凱基投信無附屬關係，且均不認可、背書、審閱或推薦凱基 15 年期以上 AAA 至 A 級美元公司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彭博及巴克萊均不就彭博巴克萊 15 年期以上 AAA 至 A 級美元公司債精選指數之即時性、正確性或完整性做出任何擔保，且亦不應對凱基投信、基金之投資人或任何第三方就使用指數或其間包含任何資料之使用或其正確性承擔任何責任。(詳細內容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 一、本子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子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子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 二、本子基金於上櫃日後將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規定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盤中估計淨值供投資人參考。本子基金淨值以新臺幣計價而基金主要投資標的為債券或期貨，因此匯率波動會影響本子基金淨值之計算，而計算盤中估計淨值所使用的盤中即時匯率，因評價時點及資訊來源不同，與實際基金淨值計算之匯率或有差異，因此計算盤中估計淨值與實際基金淨值計算之基金投資組合或有差異，投資人應注意盤中估計淨值與實際淨值可能有誤差值之風險，經理公司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的盤中估計淨值僅供投資人參考，實際淨值應以本公司最終公告之每日淨值為準。
- 三、本子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須自負盈虧。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

凱基投信服務電話：(02)2181-5678